



《尊重智慧財產權，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非法影印書籍及教材，以免侵犯他人著作權》

開課班級: 四應外二A

授課老師: 汪少偉

學分數: 2

課程大綱:

憲法為國家根本大法，規範政府組織、架構與職權，以及人民的基本權利義務。本課程經由對中華民國憲法與歷次增修條文內容的介紹和評析、探討當前各種憲政議題、並適時介紹世界主要民主國家的憲政制度，使學生了解我國憲政體制的運作及國民的權利義務，以具備民主、人權、法治的修養。本課程內容包括：(1) 憲法的基本概念與國家體制；(2) 憲法的變遷與成長；(3) 人民的權利與義務；(4) 政府（總統及五院）組織、職權、運作、及其相互關係；以及(5) 中央與地方之權限和地方制度；(6) 基本國策等。

outline:

The Constitution is the fundamental law of the country, regulating the organization, structure and powers of the government and the people's basic rights and obligations. This course examines the current constitutional issues by introducing and reviewing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previous amendments. It also introduces the constitutional system of major democracies in a timely manner so that students can understand the operation of our constitutional system and the rights and obligations of our citizens. Have the education of democracy, human rights and the rule of law. The contents of this course include: (1) the basic concepts and state system of the Constitution; (2) the change and growth of the Constitution; (3) the rights and obligations of the people; (4) the organization, authority, And their relationship; and (5) the authority and local authority of the central and local authorities; (6) the basic national policy and so on.

教學型態:

課堂教學

成績考核方式:

平時成績:20%
期中考:40%
期末考:40%
其它:%

本科目教學目標:

本著理論與實務並重之精神，配合國家全球化目標及業界需求，培育學生具備

1.外語專業知識及實務能力。 2.人文素養及社會關懷能力。 3.國際觀及參與國際事務能力。

參考書目:



課程進度表：

週次	起訖月日	授課單元(內容)	備註
第1週	9.14~9.21	憲法的意義	9日正式上課。9~13日課程加退選，轉學(系)生、復學生及延修生選課，雙主修、輔系申請，13日申辦抵免學分截止日
第2週	9.21~9.28	民主與憲法的關係	17日中秋節(放假)
第3週	9.28~10.05	政黨與憲法的關係	28日孔子誕辰紀念日(教師節)
第4週	10.05~10.12	不成文憲法與成文法憲	30日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者提出申請截止日,9月30日~10月4日新生心理測驗補測
第5週	10.12~10.19	人民在憲法上的權利(一) 一平等權 二自由權	10日國慶日(放假)
第6週	10.19~10.26	人民在憲法上的權利(二) 三受益權 四參政權	15日學生宿舍安全輔導暨複合式防災疏散演練
第7週	10.26~11.02	人民在憲法上的權利(三) 五基本權利的限制(憲法第23條) 六國家賠償責任	26日碩士班甄試招生
第8週	11.02~11.09	義務	
第9週	11.09~11.16	期中考	4~10日期中考試
第10週	11.16~11.23	中央與地方的關係	11~15體育運動週。11日校園路跑。14日運動大會夜間開幕，15日運動大會活動，16日100週年校慶活動日，照常上班(校)
第11週	11.23~11.30	中央政府(一) 一國民大會 二總統	
第12週	11.30~12.07	中央政府(二) 三行政院 四立法院 憲法繳交作業	
第13週	12.07~12.14	中央政府(三) 五司法院	2日校課程委員會
第14週	12.14~12.21	中央政府(四) 六考試院 七監察院	13日申請停修課程截止日
第15週	12.21~12.28	地方政府	
第16週	12.28~1.04	我國憲法的歷史變遷	23日校務會議。26日校園安全暨交通安全委員會會議
第17週	1.04~1.11	當前我國憲政體制之研究	1日(日)開國紀念日(放假),3日



第18週	1.11~1.18	期末考	本學期申請休、退學截止日 6~12日期末考試，11~12日 學生退宿。12日第1學期課業 結束
------	-----------	-----	--